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08 年 12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局第 1 諮詢室

主席：賴香伶

紀錄：賴沂君

出席人員：

局本部：徐玉雪(請假)

陳惠琪(請假)

劉家鴻

黃愛真

陳明鈴

陳昆鴻

康水順

施貞夙

蔡惠雅

詹秋香

張憶媚

宋品葳

何洪丞

常建國

林恕暉

洪三凱

洪福記

葉思延

朱美嬌 (請假)

蔡明宏

黃安心

葉昭伶

魏麗惠

林鳳燕

蔡惠鈞

楊倍瑜

詹曉慧

徐鈺婷

劉怡欣

勞動檢查處：江明志 梁蒼淇 陳伯端

就業服務處：游淑真(李秀美代)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葉琇姍 陳恩美

職能發展學院：高俊儀 (陳銘章代)

壹、頒獎案

頒發秘書室林鈺鈞及賴沂君二位同仁辦理「104至107年期間公保、健保及勞保等專戶清理」及「108年專案管考實施計畫」案獎金。

貳、報告案

秘書室：本府推動「建構臺北市為英語友善城市專案計畫」。

主席裁示：與外國人相關之表單，請各單位提出重點業務中之表單，例如勞資科、勞基科、就安科等單位皆有；與外國人相關之法規、行政規則，提報如職安科「臺北市政府外送平台業者輔導要點」等；各項目請秘書室重新調查，請各單位再次檢視，確實填報。

參、108年策略地圖 KPI 截至 11 月底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肆、確認 108 年 11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伍、局長裁(指)示事項

一、報告局務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項目	列管事項(單位)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執行等級
1080401	職能發展學院機工大樓宿舍大樓拆除工程，請職院密切掌握代辦單位本府水利工程處之工程進度。(職能發展學院)	依期程辦理。	C
1080701	為提報編列後年度預算，機工大樓主體結構設計需求及其預算編列規劃，請於 108 年 9 月 7 日前確定，由徐副局長督導。(職能發展學院)	本案規劃請找府級長官進行協調，並作成會議紀錄。	C
1081101	就業服務處「臺北市政府佳吧(JOB)餐車試辦計畫」，於簽陳市長前，請先排市長晨會報告。(就業服務處)	本案解列，後續依新市長室列管案件指示列管。	A

二、市長室列管案件執行情形

(一) 解列案件(共1案)

主席裁示：洽悉。

(二) 辦理中案件 (共 14 案，7 案主辦、7 案協辦)

編號	列管日期	列管單位	案由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1	108/07/25	勞動局 主辦 (就業服務處)	#10182 【20190725 列管會議】 市長裁示：請就服處參考新北市幸福餐車計畫，研議辦理弱勢團體或青年創業方案，並到市長室報告成果。	儘速拜會林議員國成取得同意，並依限簽報解列；餐車計畫後續納入#10823、#10874 兩項新列管案市長指示據以規劃辦理。
2	108/08/13	勞動局 主辦 (就業服務處)	#10270 【台北市銀髮三顧就業補助方案】 同意勞動局規劃就業補助試辦方案，年底提報表予市長檢視績效，列管 6 個月。 #10607 併入#10270 第 2063 次市政會議市長裁示：本人上任至今，本市老人人口由 14%變成 20%，表示高齡化問題日趨嚴重，而老人工作比例只有 6.5%，國家勞動力勢必重整，請參酌日本、南韓或新加坡之經驗，提高 65 歲以上長者投入勞動市場，以防產業結構性失衡。	

3	108/09/19	勞動局 主辦 (就業服 務處) 衛生 局、社會 局協辦	#10417 【毒防會議 108-3】 請勞動局加強中繼職場連結宗 教團體提升量能。並針對有就 業意願之出監個案達 100%社工 會談並轉介毒防中心、社會 局、勞動局等局處之個案數， 及銜接就業人數進行統計，每 半年進行專案報告，請於今年 底先行呈現，列管 4 個月。	
4	108/11/26	就業服 務處主 辦	#10823 【市長至北投參訪新民國中】 餐車(林國成議員有提案在 先): PM 是勞動局，請蔡副整合 之，以臺北市政府 5000 人以上 活動和特殊區域(大安森林公 園、大佳河濱公園 etc.)，足以 支撐整個社會企業之計劃，規 劃好之後，再進市長室報告， 列管 3 個月。	
5	108/12/13	就業服 務處主 辦	#10874 【1081213 市長室會議紀錄-本 市佳吧(JOB)餐車試辦計畫報 告案】 本案定位為類庇護工場並導入 政府特許營業事業概念，補助 對象由社會局和勞動局共同定 義，請游淑真處長擔任 PM，召 集相關單位修訂辦法，配合本 府大型活動並於 109 年上線試 辦，列管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	
6	108/10/29	勞動局 主辦	#10592 請勞動局提出職場性別平等指	

		(就業安全科)	標於六大公司上線後之期中報告及滾動式修正條文，於109年2月底前會議報告，列管至109年2月28日。	
7	108/09/17	勞動局 協辦 (職能發展學院) 教育局 主辦 民政局、社會局 同列 協辦	#10408 【南港調車場 BR1 案暨市立大學空間長期發展計畫】 有關天母校區改建案(包括學生宿舍具體規劃)，涉及教育局、勞動局、民政局及社會局等單位，請彭副市長擔任 PM 組成專案小組作統一之規劃，並由陳信良參議協處，列管4個月。	
8	108/10/21	勞動局 協辦 (職能發展學院) 教育局 主辦	#10549 【臺北市因應香港局勢之後續處理方案】 請產業局、教育局及勞動局共同研擬一有效模式，先行探詢本市各產業及公會等需求，再由教育局擬定說帖予各單位以創造培訓機會及實習媒合率(可參考光陽企業及冷凍公會等合作模式)，列管3個月。	
9	108/10/30	勞動局 協辦 (勞動基準科) 交通局 主辦	#10615 【北投士林區_黃郁芬 1081024 市長專案報告】 客運業者嚴重違反勞基法遲未改善，請調整公車評鑑項目，落實駕駛員加班費發放、休息時間等。(交通局、勞動局)(列管1個月) 市長：回去研究。	

10	10811/12	勞動局 協辦 (勞動基 準科) 交通局 主辦	#10753 【松山信義區_徐巧芯 1081107 市政總質詢】 酒後代駕無保障，影響車主權 益，請研議並於2週內書面資 料回復。(交通局、勞動局) 【市長列管批示】列管3個月。
11	108/11/15	勞動局 協辦 (勞動力 重建處) 衛生局 主辦 社會局 同列協 辦	#10778 【1081114 市長晨會會議紀錄】 統一派工案，請黃世傑局長擔 任PM，協同衛生局、社會局、 勞動局尋找有意願辦理之長照 養護機構，研議試辦外籍看護 工由長照機構聘僱並派遣至指 定家庭服務之計畫，再提交衛 福部及勞動部，向中央表達本 府試辦立場，尋求支持，列管3 個月。
12	108/09/09	勞動局 協辦 (就業安 全科) 教育局 主辦	#10384 【技職教育推動及形象提升專 案報告】 有關銀髮勞參率過低及技職形 象改造等結構性問題，請勞動 局及教育局研商拍攝影片(媒 體事務組要參與)，重建社會價 值，列管3個月。
13	108/11/18	勞動局 協辦 (勞資關 係科) 環保局 主辦	#10798 【20191114 市長與工會座談】 市府所屬單位與所屬單位工會 簽訂之團體協約應加入罰則內 容。(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企 業工會) 環境保護局應盡力與工會進行

			團體協商，並請黃珊珊副市長協調處理，列管3個月。
	108/11/19	勞動局 主辦 (職業安全衛生科)	#10804 【第2066次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事項(206601)】 「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案送請議會審議通過前，請勞動局先行研訂相關自治規則，以彌補法律空窗期。

主席裁示：餘各案於每周專案列管會議列管，依期程辦理。

陸、各科室暨所屬機關業務報告事項

一、秘書室：為本局暨所屬機關108年11月份研考公文處理、列管業務統計、事務採購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二、會計室：本局主管預算107年11月份資本支出及各基金執行情形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三、人事室：為108年11月份人事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四、政風室：為重申本府公務員務必遵守本「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五、府會聯絡人：提報108年11月1日至108年11月30日臺北市議會請託服務及議員關心案列表如附，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六、新聞聯絡人：提報本局108年11月份新聞分析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七、法制秘書：為報告本局108年11月制(訂)定、修正或廢止之法規及行政規則、108年11月訴願案總件數及處分被撤總件數、截

至108年11月底止本局訴訟案總件數等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八、勞動檢查處：勞動檢查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九、就業服務處：就業服務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一、職能發展學院：提報108年11月份辦理職能培育、津貼申辦、職能評量、委外職能培育、技能檢定等重要業務，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二、勞資關係科：為提報企業托兒設施或措施補助、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勞健保爭議款、重要業務統計及活動等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三、勞動基準科：為勞動基準科業務(含勞動條件檢查組)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本局應充分利用勞動即時通，逐步提高線上申請案件比率，請秘書室就提昇勞動即時通資訊宣導量能提出計畫。

十四、職業安全衛生科：為職業安全衛生重要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十五、就業安全科：為就業安全科重要業務報告，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職場性別平等指標之推動，可多聽取團體意見；另既已完成統計六大公司職場性別指標分數，請就業安全科儘速辦理申請解列。

十六、勞動教育文化科：勞動教育文化科業務推展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主席綜合裁示：有關簡副秘書長就公共工程缺工案邀集相關局處討論一節，請就業服務處提供主秘目前引進外籍勞工之比例規定等相關資料；另召開會議及聯繫勞動部等作業，由就業安全科主責辦理。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上午11時40分。